2023年8月28日
株式会社 TOYOX

关于“PFAS限制”的应对

PFAS限制的动向

目前，各个国家和机构正在考虑和设定有机氟化合物PFAS（*1）的目标值等。

关于PFAS的定义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（OECD）定义为“至少包含一个完全氟化的甲基或亚甲基碳原子（不与H / Cl / Br / I原子结合）的氟化物质”，但没有提供具体物质清单。

此外，欧洲的涵盖范围广泛，被定义为“至少包含一个完全氟化的甲基（CF3-）或亚甲基（-CF2-）碳原子（不与H / Cl / Br / I原子结合）的任何物质”，讨论涉及约10000种物质。

当前本公司的限制应对

PFAS的一部分包括PFOA（*2）和PFOS（*3），这些物质长期以来一直受到环境残留、生物蓄积以及对人类和生物的毒性的担忧，因此已经受到以下三项规定的使用限制。

①REACH规则　欧盟（EU）的有关化学品注册、评估、认可和限制的相关规则

②POPs公约　有关持久性有机污染物质的斯德哥尔摩公约
（由包括日本在内的181个国家和EU签署 截至2018年12月）

③化审法　化学物质审查及制造管理法（日本）

本公司的产品故意没有使用PFOA和PFOS，并且符合上述三项规则，即“REACH规则”、“POPs公约”和“化审法”。

今后，本公司将继续遵守法令，积极调查和监测PFAS限制的动向，努力获取最新信息，并随时提供关于遵守限制的说明。

*1 PFAS 全氟烷基化合物和多氟烷基化合物的统称
*2 PFOA 全氟辛酸
*3 PFOS 全氟辛烷磺酸